

证券代码：300343

证券简称：联创互联

公告编号：2019-055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子公司拟2019年继续与山东联创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化学”）进行原材料采购合作，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2018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334.03万元人民币。

公司子公司拟2019年继续与济南天晟通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晟通”）进行原材料采购合作，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2018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1,504.64万元人民币。

2019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邵秀英、齐海莹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东联创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1,000	36.9	334.03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济南天晟通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市场定价	6,000	1646	1,504.64
-----------	-------------	-------	------	-------	------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东联创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34.03	1,044	0.09%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济南天晟通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504.64	4,000	3.69%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人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山东联创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滨州市沾化区城北工业园泽河二路1号

法定代表人：刘延奎

注册资本：17020.75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45936174194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N,N-二甲基环己胺5000吨/年的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乙二醇二乙酸酯的生产、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不含监控化学品、不含易制毒化学品）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

(1)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山东联创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是公司副董事长邵秀英控制下的企业。

(2) 履约能力分析

联创化学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收入较稳

定，履约能力较好。

(3) 联创化学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指标情况（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 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94,933,171.99	192,842,111.79
负债总额	123,457,034.63	123,863,328.57
净资产	71,476,137.36	68,978,783.22
营业收入	24,939,148.04	9,400,260.31
净利润	-24,816,913.00	-2,497,354.12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

关联人名称：济南天晟通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德胜南街2号112室

法定代表人：韩秀成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3MA3C82W65T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批发、零售：钢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电线电缆，金属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济南天晟通贸易有限公司是山东联创精细化学品有限公司股东郭翠华配偶控制的公司。

(2) 履约能力分析

天晟通为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稳健、收入较稳定，履约能力较好。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

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和实际交易中的定价惯例，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采购与销售价格均以市场价格确定，且不偏离第三方价格，具体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及签署书面合同的方式，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利益输送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此类关联交易给予了认可，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等日常关联交易的产生是基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维持正常生产经营之需要，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遵照公正、公平、公开原则，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日常关联交易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东联创互联网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7日